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4 月 20 日(三)上午 9 時 40 分(學校衛生委員會議後召開)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六樓 A605 會議室

主持人：楊副校長志強

出席人員：楊副校長志強、楊學務長忠祥、蔡總務長葉榮、朱代理研發長子君、
吳院長毓瑩、郭院長博州、賴院長慶三、林館長淇瀾、洪主任福財、
王主任俊斌、陳主任金錠、洪主任文平、李主任宜玫、崔所長夢萍、
黃主任淑鴻(賴助教柏菁代)、林主任志明、張主任欽全、方所長真真、
李主任加耀、范主任丙林、吳主任修文、莊組長秋郁(鍾先生兆鴻代)、
許組長育健、王組長思謙、楊組長啟文、吳組長君黎(徐營養師彩莉代)

紀錄：賴秀倩

議程：

壹、主席致詞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P. 2

參、工作報告……………P. 5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紀錄：

壹、主席致詞

- 一、校長請假，本會由楊副校長志強主持。
- 二、出席人數過半，宣布開會。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 主席指示(裁示)總務處提案執行情形研議之執行情形報告表

	主席指示(裁示)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關於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總務處提案「校內動線規劃有人車爭道的情形，影響校內師生與行人之安全，建議改善。」乙案之總務處執行情形，請總務處研議：本案人車分流建議請以行人安全為優先，因人行步道規劃擬少 12 個停車位(圖書館正前方 8 個、科學館和行政大樓之間 3 個、圖書館往禮堂方向 1 個)，請做法定停車位的評估及因而減少停車租金及少了停車位之替代作法，人行步道規劃建議請總務處納入學生一些想法，本案研議及評估後提行政主管會報討論，提案單位以交通安全委員會。	總務處	一、本規劃案事涉法定停車位乙事，洽詢建築師建議圖書館前 8 個及行政大樓、篤行樓間停車位不宜塗銷，科學館和行政大樓之間 3 個停車位非法定停車位。 二、現行校內道路狹窄，已初步先行針對行人到操場、泳健館部份規劃有行人專用道，採人車分流行進方式，避免爭道情形(附件 1)，總務長已於 105 年 2 月份行政會議上口頭說明此案。 三、總務處事務組依此已將本規劃案納入於 105 年度交通安全分項計劃五(附件 2)執行，並於 104 年 3 月份完成劃設人行專用道及方向指示線。

蔡總務長補充人車分流規劃建議報告：

後續研議藝術館後方那邊有三十部車子有無可能性從後面 8 米巷道出去，涉及到距離問題，還會做實務上的規劃。

主席楊副校長裁示：

藝術館後面那邊 8 米巷道有一些樹，若車流從臥龍街那邊走也能舒緩從和平東路校門口進出的擁擠，此部分請總務處再研究。



(三)分項計畫五

計 畫 名 稱	交通設施及空間維護				
計 畫 目 標	改善行人與車輛爭道情形。				
活 動 時 間	105 年 1 月-105 年 12 月				
活 動 地 點	本校校園				
活 動 場 次					
參 加 對 象	全校教職員工				
預 估 人 數					
實 施 方 式 及 內 容	利用晴天進行行人專用道及地面車行路線劃線工程。				
預 期 效 果	改善至操場、泳健館的行人與車輛爭道情形。				
經費概算表					
經 費 別	項 目	單 價（元）	數 量	總 價(元)	說 明
停車場經費	熱拌紅線	42	27	1,134	
停車場經費	行 穿 線	42	100	4,200	(1/2) 25 條
停車場經費	單 箭 頭	735	4	2,940	
停車場經費	雙 箭 頭	1,050	1	1,050	
停車場經費	移位殘障 車 格	1,575	2	3,150	
停車場經費	刨除殘障 標 誌	1,102.5	4	4,410	
停車場經費	人 行 道	2,625	20	52,500	鋪設綠色
停車場經費	車道白線	42	20	840	
停車場經費	圓形護欄	3465	3	10,395	加水型
總 計				80,619	

參、工作報告

本(105)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包含五項子計畫(如附件)，預算金額為計 209,969 元。因教育部已不再補助是項經費，故除交通安全教育教學與實習援例由學務長室業務費支應外，其餘計畫均由各單位經費項下支應。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5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壹、計畫說明：

為強化學生交通安全之事前預防宣導教育、事故發生之處理與事故後之作為，以維護學生行的安全，減少校內外交通意外事故發生，特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共計 5 個分項計畫。

貳、辦理單位：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總務處、學生事務處。

參、計畫期間：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

肆、計畫及經費：

一、本計畫總表如下：

分項計畫名稱	辦理時間	活動 負責人	經費概算 總計
交通安全教育教學與實習	105 年 4-12 月	許育健	27,000
交通安全教育	105 年 9-12 月	王思謙	30,350
交通安全宣導工作	105 年 5-12 月	楊啟文	5,000
基本救命術研習	105 年 4 月	吳君黎	67,000
交通設施及空間維護	105 年 1-12 月	莊秋郁	80,619
合計			209,969

二、各分項計畫如附。

伍、聯絡人：

賴秀倩 電話：(02)27321104-82042 傳真：(02)27355963

主席楊副校長指示：

因現在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已無向教育部申請經費，除交通安全教育教學與實習由學務長室業務費支應外，其餘計畫均由各單位經費項下支應。所以，建議修改計畫表格，因經費不是重點不需要委員審經費。請各委員參看計畫實施內容、預計成效是否有要給指導或建議讓計畫單位做修正。

人文藝術學院郭院長反應：

藝術館廣場畫有停車格，正方形地磚長期受車子輾壓，地磚鬆動，遇到天雨時踩到鬆動地磚會濺水弄髒衣服、褲子，申請地磚修復。另外藝術館後方有垃圾車存放，若再畫停車格，產生之衛生疑慮、車子噪音可能會影響教學。

蔡總務長回應：

不是藝術館後方垃圾場位置再加劃車位，是要研議藝術館廣場前面停車地方殘障坡道能否通到外面的8米巷道出去。

至於藝術館廣場地磚部分，之前有和藝術館同仁做過一些協調，因學校要保留一定的透水面積，未來申請相關計畫才有辦法通過，要保留透水面積又要保留車位的同時，希望現在車位應該有些區隔，整理好可能2、3個月之後，因目前車位沒有區隔，車子可以在上面流通，所以不只車位的地磚，包括空地的地磚都要處理。原本希望車子在車位的地方流通就好，但因為當初藝設系和顏院長認為保留這樣的空間比較好，在地磚使用耐用度和活動空間要取得一個平衡做法，若希望保留空間，總務處會定期整修，但沒辦法一塊地磚壞就去整修，一定要到一定量才處理。尊重這邊使用單位，如果音樂系、藝設系願意停車位置區隔起來(如車輪檔)讓車子在停車的位置會比較好做管理，地磚情形會比較好處理，行人方便性也會提高。

主席楊副校長裁示：

關於藝術館前面廣場地磚整修相關事宜，請總務處和使用單位藝術系和音樂系研究，要以使用單位方便為主。

(一)分項計畫一(修正)

計 畫 名 稱	交通安全教育教學與實習				
計 畫 目 標	推動本校至各縣市進行集中實習之國民小學（幼兒園）學童實施交通安全教育。				
活 動 時 間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12 月				
活 動 地 點	104 學年度大四集中實習—新北市、台北市、宜蘭縣等實習學校				
活 動 場 次	9 場次				
參 加 對 象	集中實習學校全體學生				
預 估 人 數	450 人				
實 施 方 式 及 內 容	一、內容： （一）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教學。 （二）製作交通安全教具及實習交通安全導護工作。 二、實施方式： （一）以各項比賽方式，如交通安全海報比賽、書法比賽等，以加強學童對交通安全之認識。 （二）製作交通標誌、交通安全教具或實習交通安全導護工作等。				
預 期 效 果	一、增進集中實習學校（幼兒園）學童之交通安全教育認識。 二、培養集中實習學校（幼兒園）學童守法守紀觀念。				
經費概算表					
經 費 別	項 目	單 價（元）	數 量	總 價(元)	說 明
業 務 費	文具材料影印	3,000	9 場	27,000	1. 預估本校師資培育學系四年級共 9 班。 2. 如擬申請於集中教育實習期間辦理交通安全教育相關活動，將請各班逕洽申請相關活動所需之文具等經費補助。
總 計				27,000	

委員建議：

分項計畫一之活動地點部分請增加宜蘭縣，因為也有班級在宜蘭進行實習。

主席楊副校長裁示：

分項計畫一：104 學年度大四集中實習活動地點除新北市、台北市外，增加宜蘭縣。

(二)分項計畫二

計畫名稱	交通安全教育				
計畫目標	宣導交通安全重要、防制交通意外發生				
活動時間	105 年 9-12 月				
活動地點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活動場次	交通安全宣導 1 場、交通安全研習 1 場				
參加對象	交通安全宣導的對象：一年級新生。 交通安全研習的對象：申請機車停放學生(含研究生)。				
預估人數	交通安全宣導約 800 人；交通安全研習約 600 人。				
實施方式及內容	一、交通安全宣導： 9 月 8 日新生始業輔導活動中，邀請大安分局交通組到校宣導交通法規及正確觀念，期使大一新生們能重視安全，養成良好習慣，以減低交通事故的發生。 二、交通安全研習： (一)針對申請校內機車停放的同學(含研究生)於 9 月 20 日安排交通安全研習活動，倡導機踏車安全駕駛觀念，預防交通意外事件之發生。 (二)完成案例分析、宣教，並列出學校周邊易肇事路段加強提醒。 (三)針對駕駛機車如發生交通事故的處置程序詳加說明，俾維護學生基本權益。 (四)說明停車場管理措施、行車動線及違規停放鎖車規定，以落實停車場管制。				
預期效果	一、使同學均能建立安全駕駛的觀念，以預防交通意外之發生。 二、使同學能了解當交通安全意外發生時，如何處置以降低傷害至最低，發揮自助及助人之功能。				
經費概算表					
經費別	項 目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業務費	識別貼紙	5	650	3,250	供機車停放管理之用
	交安研習教具	16,350	批	16,350	腳踏車、安全帽、雨衣等
	宣教品	43	250	10,750	製作交通安全宣導品，提升研習成效
總 計				30,350	

(三)分項計畫三

計 畫 名 稱	交通安全宣導工作				
計 畫 目 標	邀請學生，設計相關海報，宣導交通安全觀念				
活 動 時 間	105 年 5-12 月				
活 動 地 點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活 動 場 次	1				
參 加 對 象	全校師生、鄰近國小、高中、社區				
預 估 人 數	1000 人(宣導對象)				
實 施 方 式 及 內 容	一、內容： 邀請學生設計相關交通安全的海報繪畫作品，進行相關交通安全的宣導。 二、實施方式： (一)邀請設計相關類型的學生協助設計。 (二)配合本校辦理「社團博覽會」、「校慶園遊會」、「寒、暑假服務梯隊」將設計海報發送，也於學校各地包含停車場、海報牆、與各樓面請同學協助張貼。				
預 期 效 果	運用鮮明的交通安全海報設計，增加學生對於交通安全的注意與提醒，進而避免發生相關交通意外事故。				
經費概算表					
經 費 別	項 目	單 價（元）	數 量	總 價(元)	說 明
業 務 費	印刷費		1 批	5, 000	
總 計				5, 000	

(四)分項計畫四

計畫名稱	基本救命術研習
計畫目標	依衛福部統計，意外事故仍為青少年主要死亡原因，民眾面對突發緊急狀況，常因缺乏相關知能、不知如何處理，因而喪失緊急救護的黃金時間。 為提升校園安全，讓全校師生的生命更多一層防護，期藉由辦理心肺復甦術(CPR)暨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急救教育訓練，使受訓者具備相關急救知識與創傷包紮技能，熟悉 AED 設備及操作流程。 本校自 103 年起陸續與體育室、軍訓室合作，共同辦理校園內 CPR 暨 AED 研習活動，以期在傷患未送醫前，有能力給予現場立即之緊急救護措施，減少因缺乏急救知識而導致的病情延誤或喪失生命的情形發生，進而達到自救救人之目的。
活動期程	105 年 4 月
活動地點	本校學生活動中心 4 樓演講廳及篤行樓教室
活動場次	共辦理 3 場
參加對象	本校教職員工生
預估人數	110 人
實施方式及內容	一、本計畫擬分為三場次，第一場次由衛保組辦理 CPR 暨 AED 訓練及基本包紮術(BLS)之操作演練（8 小時），其餘兩場次則結合校內其他單位，共同辦理 CPR 暨 AED 訓練（2 小時）。 二、採自由報名方式參加。 三、課程內容包含： 1.CPR 與 AED 課程講解及分組教學操作。 2.簡易身體評估之講解、示範與操作。 3.止血、包紮、固定、搬運之講解、示範與操作。 4.課後評量(含筆試與技能測試)。 四、全程參與並通過評量者，每位學員獲頒「合格證書」一份。 五、協辦單位：中華民國急救技能推廣協會、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臺北市消防局。
預期效果	一、經過本次研習後，預估期有八成以上學員可通過評量取得合格證書，並有能力掌握第一時間，給予受傷者適當的緊急安全救護，以降低傷害的嚴重性。 二、對於有修習教育學程之學生，參加研習並接受課後評量可增進其健康與體育領域之教學基本能力(參加第一場次研習並通過課後評量者，可取得健康教學基本檢定資格)，期於校外活動或至學校任教時，能肩負起緊急救護責任，甚至能將相關急救技能推廣至校園及社區。
經費概算表	

經費別	項 目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業務費	講 師 費	1600 元	12 小時*1.02 (含補充保費)	19584 元	8 小時*1 場次+2 小時*2 場次
	助 教 費	800 元	8 小時*5 人 *1.02 (含補充保費)	32640 元	
	材 料 費	30 元	80 人	2400 元	三角巾、彈性繃帶、紗布(僅為BLS上課使用)
	誤 餐 費	80 元	10 人	800 元	講師及工作人員誤餐
	講 義 費	30 元	80 人	2400 元	CPR+AED+BLS 場次
		15 元	40 人	600 元	CRP+ AED 場次
	合 格 證 照 費	50 元	80 人	4000 元	CPR+AED+BLS 場次
		20 元	40 人	800 元	CRP+ AED 場次
	小 計			63224 元	
雜 支				3776 元	業務費 6%
總 計				67,000 元	

(三)分項計畫五

計畫名稱	交通設施及空間維護				
計畫目標	改善行人與車輛爭道情形。				
活動時間	105 年 1 月-105 年 12 月				
活動地點	本校校園				
活動場次					
參加對象	全校教職員工				
預估人數					
實施方式及內容	利用晴天進行行人專用道及地面車行路線劃線工程。				
預期效果	改善至操場、泳健館的行人與車輛爭道情形。				
經費概算表					
經費別	項 目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停車場經費	熱拌紅線	42	27	1,134	
停車場經費	行 穿 線	42	100	4,200	(1/2) 25 條
停車場經費	單 箭 頭	735	4	2,940	
停車場經費	雙 箭 頭	1,050	1	1,050	
停車場經費	移位殘障車格	1,575	2	3,150	
停車場經費	刨除殘障標誌	1,102.5	4	4,410	
停車場經費	人 行 道	2,625	20	52,500	鋪設綠色
停車場經費	車道白線	42	20	840	
停車場經費	圓形護欄	3465	3	10,395	加水型
總 計				80,619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